

徐州市第一中学、邳秀高中、邳秀初中 2026 年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采购招标公告

根据《苏工发〔2025〕8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基层工会经费使用促进职工消费的若干措施》文件精神，徐州市第一中学、邳秀高中、邳秀初中（以下统称“采购人”）现就 2026 年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徐州市第一中学、邳秀高中、邳秀初中 2026 年中秋国庆职工福利慰问品采购项目

二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实施地点：徐州市第一中学、邳秀高中、邳秀初中各校区。

2、采购内容：2026 年教职工中秋国庆慰问品提货券供应、商品售后、兑付保障、纠纷处置等全流程配套服务。单人慰问品标准 1000 元 / 人，预估教职工约 510 人；最终供货、结算数量以采购人实际核销有效提货券人数为准，预估人数与实际发放人数产生的差价、亏损、经营成本全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，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偿、赔偿责任。

3、供货时限：入围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后，必须在 2026 年 9 月 18 日前，将足额、无消费限制、可全额兑付的提货券送达三校工会；逾期交付属于根本性违约，采购人有权取消入围资格、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，另行组织采购，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全额赔偿。

4、提货券要求：提货券有效期不得短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，券面不得设置最低消费、捆绑消费、过期作废不退不换等不公平条款；所有商品质量、退换货、食品安全、兑付纠纷责任均由供应商独立承担，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条件

1、境内依法登记注册企业法人；分支机构投标的，须提供总公司加盖公章的连带责任担保函，承诺为分支机构全部履约义务、违约赔偿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，无担保函不予受理报名。

2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含食品销售，持有在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，许可品类覆盖本次全部慰问品品类；资质过期、经营范围不符、许可品类缺失，直接丧失投标资格。

3、法定代表人本人到场的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原件；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，提供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。

4、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报名当日，投标人、法定代表人、实际控制人无市场监管、税务、市监、食药监、招投标监管部门行政处罚记录。

5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多家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，一经查实全部取消投标资格，保证金不予退还。

6、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不得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、经营异常名录、食品经营严重违法黑名单，否则自动丧失投标、入围、中标资格。

四、报名材料、报名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报名材料（所有复印件加盖企业鲜章，原件现场核验，材料缺失、盖章不全、过期一律不予受理）

1、营业执照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 1 份（三证合一证件无需另行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）；

2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 1 份；

3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 1 份；

4、委托代理投标的，额外提供法人签字盖章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5、诚信承诺声明（加盖公章 + 法人亲笔签名），承诺内容：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主体，近三年无食品经营、招投标相关行政处罚。若声明存在虚假、隐瞒，采购人有权随时取消投标 / 入围资格、单方解除合同，全额没收保证金，供应商需承担采购人诉讼费、律师费、赔偿款等全部维权损失，采购人保留追究民事、行政乃至刑事责任的权利；

6、拟供应全部商品质检报告、品牌原产地 / 品牌授权文件，质检报告出具日期不得早于 2025 年 7 月 1 日，无合规质检、授权文件视为报名不合格；

7、投标保证金密封现金；分支机构投标额外提交总公司连带责任担保函。

（二）报名时间、地点

集中报名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1 日 14:30—16:30（北京时间），报名截止时间一到，不再接收任何补件、延后报名申请，逾期未到场报名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。

报名地点：徐州市第一中学紫金校区（云龙区紫金路 36 号）行政中心二楼 A203；材料审核合格后方可领取完整投标文件，审核不合格不予发放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要求

1、文件递交时段：2026 年 8 月 15 日 14:30—16:00（北京时间）

2、投标截止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5 日 16:30（北京时间）16:30 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全部拒收；文件密封破损、资料缺失、份数不足直接作废标处理。

3、递交地点：徐州市第一中学紫金校区行政中心二楼 A203。

4、投标文件统一制作一式五份（正本 1 份、副本 4 份），整套密封包装，封面标注项目名称、投标人全称，密封袋骑缝加盖公章；未按要求密封、份数不达标直接作废标处理。

六、评标规则

1、组建由教职工代表、工会代表共同组成评审小组，对各供应商投标方案、商品品类、兑付保障、售后、优惠方案综合评审后组织票选，按得票高低确定 2—3 家入围供应商。

2、入围供应商公示 3 个工作日；公示期内收到有效失信、违规投诉并核实的，采购人有权取消入围资格，依次递补。

3、教职工自主选择入围供应商兑换提货券，采购人仅负责统计人数、对接供货事宜；商品质量、提货券兑付、退换货、食品安全、消费维权、人身损害赔偿全部由选定供应商独立承担；如因商品问题引发群众投诉、诉讼，供应商全权处置并承担全部赔偿、诉讼费、律师费、行政罚款。

4、入围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投标承诺的商品品牌、规格、售后标准；如需调整必须提交书面申请并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，擅自变更视为违约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作、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。

七、禁止参与投标情形

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，采购人直接拒绝报名及投标：

1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，被行政机关限制投标且限制期限未届满；

2、在招投标、食品经营活动存在不良违规记录，被监管部门公示且公示期未届满；

3、曾与采购人、徐州市教育系统单位发生采购纠纷、食品安全事故、兑付违约诉讼且败诉；

4、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限制高消费名单；

5、存在围标、串标、提供虚假资质、伪造质检报告等招投标违法记录。

八、流标处置规则

若经资格审查后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，本项目流标。采购人有权自主选择延期招标、竞争性磋商、定点采购等其他采购方式，无需向投标人作出解释，投标人不得主张任何补偿、违约金；原公告中“仅延后招标”表述废止，以本条为准，具体采购重启时间另行书面通知。

九、保证金、费用及结算约定

1、投标保证金：5000 元 / 家，缴纳方式为密封现金，信封骑缝加盖公章或代理人签字；未足额缴纳、密封不符合要求，直接丧失投标资格。

2、保证金处置

(1) 未中标供应商：中标结果现场公示完毕后当场无息退还；投标人逾期 30 日未到场领取保证金的，保证金上缴工会经费，不再留存、不予补发。

(2) 入围供应商：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，用于担保供货、商品质量、兑付、售后赔付、全部违约责任；履约保证金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后 30 个工作日无息退还；供应商出现违约、赔付事项，采购人可直接从保证金抵扣损失，不足部分有权另行追偿。

3、货款结算：采购人计划 2026 年 12 月底完成对账付款；付款前置条件：全部提货券兑付完毕、无有效食品安全投诉、无未解决售后纠纷、供应商提供等额合规增值税发票；任一条件不满足，

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，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。

4、投标人参与报名、制作标书、现场投标产生的交通、材料、检测、人工等全部成本自行承担，无论是否入围中标，采购人不支付任何补偿。

十、采购人免责与权责约定

1、采购人仅发布采购需求、组织报名评审、统计教职工选择数据，不对供应商经营实力、兑付能力、商品品质提供任何担保，供应商自行评估经营风险。

2、因不可抗力、工会政策调整、财政 / 工会经费管控政策变化，导致项目缩减规模、暂停或终止采购的，采购人仅退还未中标保证金，不承担供应商预期利润、备货损失、履约成本等任何赔偿责任。

3、供应商须自行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、公众责任险；所有食品质量、人身财产损害、消费纠纷赔偿责任由供应商独立承担；若第三方追责采购人，供应商须第一时间出面全权处置，先行垫付全部赔偿款项，不得要求采购人垫付资金。

十一、采购人信息

联系地址：徐州市第一中学紫金校区（云龙区紫金路 36 号）行政中心二楼工会办公室 A203

邮政编码：221004

联系电话：0516-85885015、18086798280

联系人：隋老师

十二、补充声明

1、本招标公告为要约邀请，仅约束投标报名、评审、保证金等招标阶段行为，采购双方最终权利义务以后续签订的正式供货合同为准。

2、投标人提交报名材料即视为完整知晓、自愿接受本公告全部条款，无任何异议；本公告未尽事宜，采购人均享有最终解释权。

3、投标人对本公告、资格审查、评审结果存在异议的，可在对应事项公示 / 截止后 3 个工作日内，持书面材料至工会办公室提交质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徐州市第一中学、撷秀高中、撷秀初中工会委员会
2026 年 7 月 15 日